

申請醫療報告／患者資料須知

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人須填妥申請表並提交有關證明文件後方可作出申請；不符合申請條件，概不受理。
2. 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和證明只供該次申請審核和存檔用途；倘申請人提供不正確／不完整的資料，需承擔因此所引起的法律責任和後果。
3. 自通知領取報告翌日起計 90 天內未領取之報告，本院將列作未申領報告；倘申請人隨後再提出需要領報告，須重新申請及繳費。
4. 獲授權之保險公司或機構應提交由資料當事人或法定代表（需連同有關證明）簽署的有效授權書正本，並指出所索取資料之日期、索取原因、用途及醫療記錄的時段，以公司函件及名義提出。

申請資格：

年滿 18 歲之當事人（未成年者需由監護人提出）或獲申請人授權之人士。

所須文件：

1. 填妥之“醫療文書申請表”；
2. 出示以下證明文件正本及遞交副本（A4 紙格式）：

申請人類別	證明文件
申請人（需年滿 18 歲）	身份證明文件
未成年人士父／母	尊親屬關係證明及雙方身份證明文件
獲授權人士	授權書及雙方身份證明文件
已故者的法定繼承人	死亡證明書、繼承人證明及雙方身份證明文件
獲法院授權管理當事人事務之人士	法院發出的證明文件及雙方身份證明文件

申請方式（以下任一）：

1. 患者看診／住院期間，即場向本院主診醫生提出；或
2. 患者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於本院收費處填表申請，如授權他人申請，獲授權人需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原件及遞交一份複本；另外，並遞交患者授權書（[點擊此處下載授權書](#)）、患者身份證明文件原件及遞交一份複本（正、背面複印在同一頁，患者須在副本上簽名，簽名須與身份證／證件一致）；或
3. 公司／機構向科大醫院醫務部發出公函，公函中須附有患者授權書、患者身份證明文件副本（正、背面複印在同一頁，患者須在副本上簽名，簽名須與

身份證／證件一致)。

申請需時 (由申請日翌日起計):

1. 病歷複本：
 - 一般申請：10 天內
 - 加急申請：3 天內
2. 其他醫療文書 (如私人／保險公司／機構申請)：30 天內。
3. 特別情況：醫生撰寫醫療報告時，需要參考病歷記錄。如申請人需申請超過 1 份醫療報告、或報告需由若干專科醫生書寫，則該份醫療報告的完成時間有可能超過 30 天。

領取方式：

根據由本院發送之電郵或短訊通知／指引到院領取。

查詢進度：

1. 電話：(853) 2882 1838。
2. 電郵：本院醫務部郵箱 medical_dept@must.edu.mo。
院方將於辦公時間 (週一至週五上午 9:00 至 13:00，下午 14:30 至 18:00，節假日除外) 內回覆有關查詢。